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0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  
承辦人：魏婉晴  
電話：06-2679751轉378  
傳真：06-2892125  
電子信箱：d00048@tncghb.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心字第11002084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0208422A00\_ATT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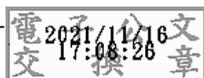
主旨：函轉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訂於110年12月1日、2日舉辦110年度「嚴重情緒行為者服務人員訓練課程」醫事人員場線上課程，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高雄市立凱旋醫院110年11月11日高市凱醫兒字第11071667000號函辦理。
- 二、本項課程訂於旨揭時間以視訊方式辦理，課程時數總計16小時，為目前國內少數辦理之專業教育訓練，課程限額100名，全程免費，一律採線上報名（網址：<https://reurl.cc/6DbLEZ>），報名日期自11月17日起至11月24日或額滿為止。
- 三、檢附課程報名簡章。

正本：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台南市郭綜合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附設仁馨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新化分院

副本：本局心理健康科



裝

訂



線

#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 110 年度『嚴重情緒行為者服務人員訓練課程』

### 醫事人員場線上課程報名簡章

#### 一、目的：

- (一) 提升醫事暨照護人員對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照護技能與知能，以祈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獲得良好的照護品質。
- (二) 增進家屬對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之照護能力與醫療合作。

#### 二、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

承辦單位：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協辦單位：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國軍花蓮總醫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

#### 三、辦理場次（全程課程為 16 小時，分兩日辦理）：

日期	地點	報名截止時間
12 月 1、2 日	視訊課程，採線上會議室進行	11 月 24 日 或額滿為止

#### 四、研習對象：

有志於協助精神科專科醫師處理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之精神服務者(含各類精神醫療醫事人員及社會工作人員，辦理單位得協助申請繼續教育學分認證)共 100 名，額滿為止。

#### 五、課程內容：

項次	課程內容	節數	課程綱要
1	嚴重情緒行為者醫療基本概念及個案各年齡階段之態樣或特性	2	嚴重情緒行為者各障別介紹，如智能不足、自閉症、過動症等障別介紹，常見精神疾病的類型與症狀，各年齡層之情緒行為障礙者之特性介紹。
2	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症狀及特殊行為監測(含服務工具之運用)與危機處理技能	3	行為情緒問題的成因與行為功能之評估、多元正向支持處理策略、行為危機緊急處理策略。
3	嚴重情緒行為者治療性關係建立與會談技巧、家屬教育與輔導(如何引導家屬配合復健計畫與治療)	3	與嚴重情緒行為者日常溝通互動之重要性與內涵、溝通互動之技巧—包括建立持續和雙向式溝通、口語與非口語溝通與互動之特質與困難，如何於嚴重情緒行為者建立良好關係的溝通互動技巧、運用輔助溝通系統促進有效溝通。

4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例如：暴力、性受虐及犯罪)之評估、診斷與處理(含安全及危機情境之評估)	4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常見行為問題與評估、診斷方式，強化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遭受暴力之辨識。強化對性暴力的評估與處遇
5	感官知覺刺激之調節及結構化環境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	4	感官知覺與結構化教學法理論與基礎介紹、感官功能的涵義、評量感官功能與評量工具、結構化教學法應用-環境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
	總計	16	

六、繼續教育學分：

護士/護理師、社工師、臨床心理師、職能治療師、特殊教育、精神專科醫師(審查中)等繼續教育學分。

七、報名方式：

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6DbLEZ>



八、名額及錄取方式：

原則上本場次招募 100 名，請依規定時間內報名。具醫事人員身份或從事照護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之服務經驗者優先錄取，經審核後，將寄 Email 核發錄取通知。

九、費用：

由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免收報名費。

十、結訓資格：

1. 參訓學員須於課程結束後，完成滿意度問卷填寫。
2. 經全程參與課程，並通過測驗達 75 分(含)以上，將於課程結束核發衛福部授權之『結業證書』。另外，將依學員實際參與課程時數核發「課程時數證明」。

十一、活動須知：

1. 承辦單位將主動申請繼續教育積分，申請通過後，將於課後 2 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
2. 參訓學員須於上、下午課程前後各進行一次簽到、簽退(全日共 4 次簽到退紀錄)，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線上簽到及簽退者，恕無法給予相關繼續教育積分。
3. 為顧及學員權益，如活動前預知無法參加者，請於上課前一週來電告知，俾安排學員遞補。若經報名錄取而無故未參加者，將影響未來單位內參與由衛生福利部主辦或委辦之各項教育訓練課程權益。
4. 課程承辦單位保留課程時間、講師異動權利，如有因故停課或變換課程日期則將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
5. 會議鏈結及課程線上簽到退方式，於報名錄取後，另以 Email 通知。

十二、課程聯絡人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07)7513171 分機-2385 歐小姐/2270 張小姐

## 第一天: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擔任人員
08:00-08:30	(報到)學前測驗/課程須知說明	工作人員
08:30-10:00	嚴重情緒行為者醫療基本概念及個案 各年齡階段之態樣或特性	林志堅
10:00-10:1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0:10-11:40	嚴重情緒行為者治療性關係建立與會談 技巧、家屬教育與輔導 (如何引導家屬配合復健計畫與治療)-1	林麗英
11:40-11:5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1:50-12:40	嚴重情緒行為者治療性關係建立與會談 技巧、家屬教育與輔導 (如何引導家屬配合復健計畫與治療)-2	林麗英
12:40-13:40	午餐/中午簽到	工作人員
13:40-15:10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例如：暴力、性受虐及犯罪) 之評估、診斷與處理 (含安全及危機情境之評估)-1	何儀峰
15:10-15:2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5:20-16:50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例如：暴力、性受虐及犯罪) 之評估、診斷與處理 (含安全及危機情境之評估)-2	何儀峰
16:50-17:20	綜合討論	工作人員

講師介紹(依主講順序):

臺中榮民總醫院精神部主任：林志堅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副執行長：林麗英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主治醫師：何儀峰

## 第二天：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擔任人員
08:30-09:00	(報到)課程須知說明	工作人員
09:00-10:30	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症狀及特殊行為監測 (含服務工具之運用)與危機處理技能-1	蔡明富
10:30-10:40	中場休息(10 分鐘)	工作人員
10:40-11:30	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症狀及特殊行為監測 (含服務工具之運用)與危機處理技能-2	蔡明富
11:30-13:00	午餐/中午簽到	工作人員
13:00-14:30	感官知覺刺激之調節及結構化環境 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1	葉香君
14:30-14:40	中場休息(10 分鐘)	工作人員
14:40-16:10	感官知覺刺激之調節及結構化環境 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2	葉香君
16:10-16:30	綜合討論	工作人員

講師介紹(依主講順序)：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教授：蔡明富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職能治療師：葉香君